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7 万科 01”回售结果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112546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17 万科 01

公告编号：〈万〉2020-08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4日、6月5日、6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万科01”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万科01”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万科01”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17万科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17万科01”回售申报日为2020年6月4日、6月5日、6月8日、6月9日、6月10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7万科01”的回售数量为29,809,225张，回售金额为2,980,922,500元（不包含利息），本次有效回售后剩余未回售数量为190,775张。

本次“17万科01”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足额支付至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将于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2020年7月20日为回售资金到账日。

根据相关规定，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公司决定于2020年7月21日至2020年10月20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数量不超过29,809,225张。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7 万科 01”回售结果的公告》
之盖章页)

